



沙田區議會

發展及房屋委員會
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
擴大會議報告

(1) 在擴大會議上，議員及委員討論：

- (i) 由土木工程拓展署提交的“《沙田區二零一二/一三年度主要工程項目進度報告》”諮詢文件；
- (ii) 由漁農自然護理署提交的“指定位於金山的郊野公園‘不包括的土地’為金山郊野公園一部分的建議”諮詢文件；以及
- (iii) 由房屋署提交的“《二零一二年度沙田區公共房屋管理工作計劃大綱》”諮詢文件。

(2) 委員會討論：

- (i) 沙田地政處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、建築署、香港警務處及食物環境衛生署(食環署)就“博雅山莊管理事宜”提問的回覆，並通過以下臨時動議：

“沙田區議會發展及房屋委員會動議，將大圍博雅山莊(又稱國際城)休憩公園，重修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休憩公園，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相關部門負責日常清潔管理及維修。”(以 18 票贊成及 4 票棄權通過)；

- (ii) 水務署、渠務署、環境保護署、食環署、沙田地政處及消防處就“梅子林村供應食水及道路”提問的回覆，並通過以下臨時動議：

“沙田區議會發展及房屋委員會認為，隨着沙田一日千里的發展，梅子林村已不應劃為偏遠的鄉村，在可預見的時間內，該村的人口會逐漸增加，政府理應為該村提供基本的生活配套設施；鑑於有關設施的配置需時，委員會要求政府有關部門立即着手籌劃梅子林村的食水供應、排污及道路系統等工程項目。”（以 21 票贊成一致通過）；

- (iii) 渠務署、路政署、土木工程拓展署及香港警務處就“城門河旁欄杆安全”提問的回覆；以及

- (iv) 沙田地政處及運輸署就“沙田及馬鞍山區停車場”提問的回覆，並通過以下臨時動議：

“沙田區議會發展及房屋委員會動議，要求有關部門積極研究可行方法，改善區內大型車輛泊位不足情況。”（以 21 票贊成一致通過）。

(3) 委員會通過：

- (i)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更新成員名單，以及關注沙田大型土地發展項目工作小組修訂其名稱及職權範圍為：

工作小組名稱：

沙田土地發展工作小組

工作小組職權範圍：

就區內現有及將來可供發展作為住宅、商業、工業及休憩用途的土地，研究配合區內人口發展的計劃，並

收集地區人士意見，向發展及房屋委員會及各有關政府部門提供建議；

- (ii) 委員會轄下三個工作小組(經濟發展及勞工事務工作小組、房屋事務工作小組及關注沙田大型土地發展項目工作小組)提交的二零一二/一三年度工作計劃；以及
- (iii) 地區改善工程工作小組的建議，推行四項新工程建議，其中梅子林路附近增建斜路/樓梯工程、大圍新村附近行人路及美田路巴士站增設座椅工程及二零一二/一三年度定期維修合約委託沙田民政事務處工程組推行，翠欣街增建避雨亭則由定期合約顧問推行；以及已開展的地區改善工程的財務安排。

(4) 委員會備悉：

- (i) 沙田區公共房屋及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屋苑人口；
- (ii) 開支科 2(地區改善工程)的財政狀況及工程建議進度報告；以及
- (iii) 二零一二/二零一三年度委員會轄下開支科的批准預算。

沙田區議會秘書處
STDC 13/55/30

二零一二年五月